

# SHK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

## Hong Kong Industries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6)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上午十時正  
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香港諾富特世紀酒店大堂低座三號宴會廳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新工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二)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三)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大會並為本人/吾等投票,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如下所示之普通決議案:

附註: 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之股東大會通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專有詞彙與股東大會通告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四)	反對(附註四)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之通函(「通函」)所載新管理協議及當中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董事就新管理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作出彼等可能認為屬必要、適宜或合宜之行為及事宜以及交付所有附有本公司之公司印鑑之文件(如有需要);及批准通函所載建議本公司根據新管理協議應付禹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薪酬之年度上限。		

日期:二零一八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附註五)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主席以外之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決議案旁之「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決議案旁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就決議案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酌情對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者以外,並於大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獲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之受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之受權人親筆簽署。
- 倘屬聯名登記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任何會議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任何會議,則僅於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出席人士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發言及投票,惟代表委任表格內須指明各受委代表分別代表之股東所持股份數目。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
-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委任受委代表及其他的指示。
- 本公司可就任何已說明的用途,向其附屬公司、股份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披露或轉移閣下的個人資料,並將在其所需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紀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要求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均應以書面方式郵寄至股份登記處(地址如上文附註七所載)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或電郵至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